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2 年 07 月 10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忠	112 年 上聲議字 000283 號	偽造文書	臺東地檢 112 年偵字 000213 號	莊○旭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忠	112 年 上聲議字 000283 號	偽造文書	臺東地檢 112 年偵字 000213 號	鄭○俊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忠	112 年 上職議字 000700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2 年速偵字 000316 號	汪○義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